

# 「莫拉菲」迫近 掛一號波



【本報訊】強烈熱帶風暴莫拉菲迫近，明日凌晨或會正面吹襲本港。天文台於昨晚十時十五分，發出一號戒備信號。天文台表示，莫拉菲較之前兩個風暴強，移動較快，預料今日天氣將會迅速惡化，風勢頗大及有頻密大雨，至於會否發出八號烈風或暴風訊號，目前仍言之尚早。風暴殺到前夕，天文台昨日中午十二時發出酷熱天氣警告，截至昨日下午五時，長者安居服務協會收到逾千人次求助，當中五十八人需送院治療。

## 明日凌晨或正面襲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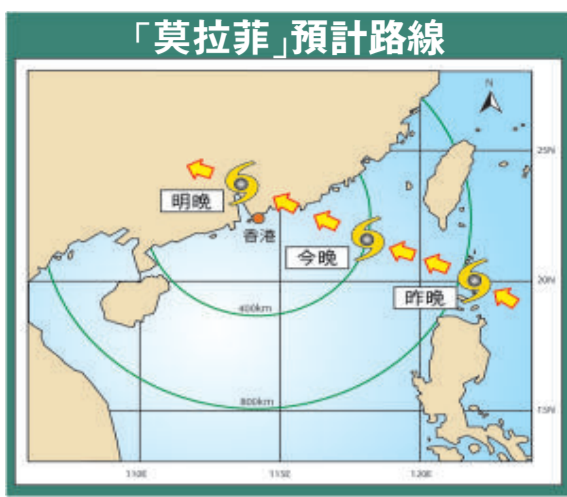
熱帶風暴莫拉菲昨日增強為強烈熱帶風暴，天文台於昨

風暴殺到前夕，香港昨日仍然是陽光普照  
(本報攝)

晚十時十五分，發出一號戒備信號。按照莫拉菲的移動途徑，有機會在明日凌晨正面吹襲本港。天文台表示，莫拉菲於昨晚十二時，集結在香港東南偏東約六百四十公里，預料向西北偏西移動，時速約二十五公里，橫過南海東北部。

天文台高級科學主任林鄭潤表示，莫拉菲較前兩個風暴強，移動速度也較快，移動路徑可能有變動，預料明日最接近香港。天文台預測，今日初時天氣仍然酷熱，最高氣溫約三十三度。不過，隨著莫拉菲移近，廣東沿岸地區風勢將增強，有狂風驟雨，預計本港明日風勢頗大及有頻密大雨。至於是否發出八號烈風或暴風訊號，天文台稱言之尚早。

另外，天文台於昨日中午十二時，發出酷熱天氣警告。昨日凌晨至下午五時期間，長者安居服務協會共收到一千零六十八人次按動「一線通平安鐘」，當中有五十八人需送院接受治療，主要原因是頭暈，相信與天氣酷熱有關。



# 新發展區留地 拆舊屋邨重建

# 房會兩招招紓公屋地荒



陳鎮源在房委會公開會上表示，政府有既定機制，在發展局及規劃署協助下，保持公屋供應穩定，在發展局及規劃署協助下，保持公屋供應穩定 (本報攝)

公屋輪候申請人數持續上升，房屋署署長陳鎮源表示，土地資源有限，房委會爭取覓地建屋存在困難，經常遇到挑戰，但政府有機制保持公屋供應穩定，包括在新界東北新發展區及洪水橋新發展區，預留土地供發展公屋；房委會盡力將重建公屋地皮保留作公屋發展用途，確保履行公屋輪候人士三年上樓的承諾。房署並於五月巡查全港超過三十個屋邨，打擊濫用公屋問題，加快公屋流轉。

本報記者 陳耀強



公屋輪候申請人數持續上升，但可以興建公屋的土地卻相當有限 (資料圖片)

萬戶公屋家庭，打擊濫用公屋問題。房屋署五月進行突擊巡查，在兩星期內，巡查三十一個屋邨共四十一座樓宇，訪問了七成八即大約二萬個家庭，並已將問題個案轉介調查。如發現違規個案，租戶可能會被終止租約。

陳鎮源說，將會考慮現時地盤面積的大小，雖然在已發展地區建公屋面積比較細少，但卻可以利用社區現有的資源。

陳鎮源表示，以預製鋼材建設升降機可節省打樁及建升降機塔架的費用，避免對居民造成大量騷擾。現時房署在水邊圍邨以預製鋼材所建的升降機塔架重量只有二十噸，重量較傳統混凝土的一百噸低達五倍。

由於地勢關係，許多公屋依山而建，陳鎮源說，署方在未來四年將動用九億五千萬，增設升降機及自動扶梯的工程。而現時葵涌邨、西環邨、葵盛東邨和大興邨已完成相關工程。

在回應有委員早前指租務及物業管理實行租管分家方式有灰色地帶時，陳鎮源表示，將會研究有沒有空間推行租管合一的措施。

陳鎮源還說，現時全港半數公屋在十年內，樓齡將超過三十年，署方將透過技術小組，為滿二十年樓齡的公屋，每五年進行小型勘察，每年進行大型勘察，延長樓宇的生命周期。

# 新世界司法覆核案 梁美芬料會上終院

【本報訊】高等法院日前批准新世界中國主席鄭家純和執行董事梁志堅拒絕出席立法會調查梁展文事件聆訊的司法覆核申請。身為法律專家的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昨日與傳媒談及此事時表示，預計案件可能上訴至終審法院，希望終審庭可釐清關於立法會傳召權及越權等爭拗。

梁美芬指出，新世界所提出的司法覆核涉及多個重要問題，除了基本法第七十三條所賦予立法會的傳召權問題，還有新世界提出，專責委員會要求鄭家純和梁志堅提交書面證供及出席聆訊，是超越委員會職權範圍。對於立會和新世界各有幾分勝算，梁美芬不作評論，但她認為這個審訊是史無前例的，最終可能需要終審法院來定奪。至於是否需要人大釋法，梁美芬說，涉及程序太過複雜，相信官司可到終審庭釐清。

# 半年九千人申破產 較去年激增逾七成

【本報訊】實習記者馮慧婷報道：破產管理署公布，本港今年上半年各種破產申請數量都呈現上升。其中個人破產申請九千一百六十四宗，較去年同期顯著提高七成三。僅上月就有一千六百一十九宗個人破產申請，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八成九。

六月份本港個人破產申請一千六百一十九宗，較五月上升一成四，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八成九，連續八個月單月申請數量超過一千宗；而發出破產令為一千六百四十三宗，較五月上升一成。

另外，六月本港公司強制清盤申請為七十二宗，較五月微升百分之四，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一成四；而發出強制清盤令的數量則為二十四宗，比五月下降一成。

總結上半年，各種破產申請數量都有上升。其中個人申請破產總數九千一百六十四宗，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七成三；發出破產令共九千零四十九宗，升七成四；提交強制清盤申請三百九十一宗，按年升三成；發出清盤令二百三十宗，升一成四。

有銀行業人士說，有些年輕人因拖欠卡數無力償還而申請破產。有專做破產案的律師提醒年輕人，不應輕視破產的後果，因為在破產令生效期間，不能從事律師或會計師等專業工作，對年輕人的事業發展造成影響。

# 正生舊生分享經歷 勉勵青少年勿放棄

【本報訊】實習記者黎毅思報道：台下的觀眾歡呼聲不斷，台上的女歌手鄭融笑容燦爛，開唱之前她開講：「自己的身體是陪伴自己到老的，毒品侵害自己，太唔值得。」這確實不是演唱會，而是黃大仙區的禁毒宣傳活動。

近年來青少年吸毒趨勢越趨嚴重，暑假提前來臨，全城抗毒拉開帷幕。昨日，黃大仙區舉辦「青少年青春無毒」的匯演活動，邀請了十多位歌手到場呼籲青少年積極抗毒。黃大仙警區指揮官靳敦賢、黃大仙區議會主席李德康、黃大仙區撲滅罪行委員會主席楊志達等人齊心併出抗毒餅圖，並與代表青少年的少年警訊會員一起宣讀「青少年青春無毒宣言」，以示齊心抗毒。一名曾入讀正生書院的市民上分享經歷，呼籲青少年不要放棄自己，努力爭取實現自己的夢想。

今年二十八歲的黃德豪曾在正生書院就讀兩年，現擔任正生的導師。經過一段走迷途的時期，他感慨：「每個人對自己都有責任，如果食了第一(毒品)後，就要用很多時間去改。」社會並沒有放棄任何人，個人也不要放棄自己。他說，想起當初在最低潮的時候，爸爸媽媽還是一樣的關心他，從來不放棄。

十六歲由於經受不了朋友誘惑嘗試吸毒後無法擺脫，黃德豪一度陷入人生低潮期，後來被警方抓到，因藏毒罪判入正生書院。「書院條件較差，但是導師們還是願意留下來幫我們，我們無理由放棄。」

全城抗毒正在展開，據警民關係主任林志平表示，今次禁毒匯演是自去年十二月開始進行後的第三次。黃大仙區接下來將繼續舉辦反青少年吸毒的相關活動，如「清新大使」將會訓練一批青少年和家長參與區內禁毒宣傳，預防工作，「無毒解碼」四格漫畫創作比賽等項目，從下個月開始一直延續到明年七月，把禁毒宣傳到區內的每一個角落，做到校園零毒品。



正生書院代表(中)分享經歷，提醒青年人要時刻提高警覺，以防誤墮毒網 (政府新聞處圖片)

# 小小藥材店 賣藥賣光碟

一張張光碟悄無聲息地躺在一堆堆紅豆、綠豆、黃豆間，來到這間藥材舖的人總是丈二和尚摸不著頭腦，香港的大街小巷蜿蜒透進，各式招牌林立卻又相若無幾，難不成是自己誤打誤撞進了電腦舖？看着人影稀疏的店堂裡大罐小罐依次陳列的名貴藥材，人參、鹿茸、燕窩藏於透明玻璃櫃中，令顧客一目了然，也令初來乍到的客人心裡頓生納悶，這街邊小店葫蘆裡到底賣的是什麼藥？

在港島的炮台山一帶閒逛溜達，石板街角落穿梭，破落卻也熱鬧的大牌檔，柳暗花明的驚喜，往往就藏在這些初望去平平無奇的小店舖裡。從千禧年開始做起藥材生意的黃先生與黃太，說起話來總一副談笑風生的樣子，是熟悉又陌生的香港味道。黃太倚在玻璃櫥櫃上對一臉迷惑的記者說，藥材生意是家裡老本行，至於這些光碟嘛……因為也是自家製造，低成本自然可以賣個公道價錢，索性挪出塊地方混着藥材一起出售。黃太笑呵呵地說，這樣不搭調的組合倒真是勾起了不少路人的好奇心，有人因此慕名尋來，端着鏡頭劈里啪啦地拍下這隱匿在藥材舖一角的光碟。

藥材店很小，香港卻很大，無論是撲鼻而來的中藥味透著濃濃的老香港風情，還是刻下這些光碟講述著新香港的故事，五味雜全，無限可能。

本報記者 林雨燊(圖) 張麗鵬(文)

# 醉駕研三級制罰則 議員指停牌期太短

【本報訊】酒後駕駛引致意外頻生，政府計劃修訂現時法例，分別是引入三級制罰則，按酒精含量處以不同程度的罰則，並建議增訂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嚴重受傷的罪行，以及對所有危險駕駛個案加入「加重刑罰因素」，如酒後駕駛。不過，有立法會議員認為刑罰過輕，最低級罰則只停牌六個月太短，罰款額亦較輕，擔心阻嚇性不足。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昨日舉行會議，討論修改打擊酒後駕駛法例。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說，今年二月起，引入隨機酒精呼氣測試後，酒後駕駛個案減少四成，涉及酒後駕駛的意外亦大幅減少六成七，至今共檢控七十三名酒後駕駛人士，證明有關措施有效，警方未來將會加強抽查，以及修訂現時法例。

現時法例下，司機被裁定酒後駕駛，除被判監禁和罰款外，首次定罪會被停牌至少三個月。政府為加強打擊酒後駕駛問題，將從三方面進一步收緊酒後駕駛法例，包括按血液中酒精濃度，引入不同程度罰則；增訂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嚴重受傷的罪行；以及對所有危險駕駛個案引入「加重刑罰因素」。

## 質疑不符滴酒不沾原則

有議員認為，分級制令不負責的駕駛者心存僥倖，測試飲酒多少來量刑，與駕駛者應滴酒不沾的原則不符，而且各人的肝臟對酒精的吸收程度不同。亦有議員批評，當局計劃引入三級制罰則，但建議的停牌期及罰則太輕。

鄭汝樺說，政府認為停牌是最有效和直接的方法遏止酒後駕駛，計劃按血液酒精含量訂定停牌期，最輕的第一級，每一百毫升血液含五十至八十毫克酒精，即飲兩至四罐啤酒，初犯最少停牌半年；第二級為每一百毫升血液含八十至一百五十毫克，初犯最少停牌一年；最高的第三級，血液酒精含量超過一百五十毫克，相當於飲八罐啤酒，初犯停牌至少兩年。此外，政府建議引入危險駕駛導致他人身體嚴重受傷罪，最高判監七年，初犯最少停牌兩年，再犯停五年或以上。

至於對所有危險駕駛個案引入「加重刑罰因素」，鄭汝樺說，若司機觸犯第三級罰則，血液酒精濃度超過一百五十毫克，無論酒後駕駛有無導致受傷，法庭可加刑，將監禁、罰款及停牌的最高刑罰加重，如醉駕撞死人最高判監十年，加刑後可變為十五年。



天城風景